证券代码:001308 证券简称:康冠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7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公示情况及核查方式

1、公司对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以下简称"《激励对象名单》"),并于同日在公司内部对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时间为2022年4月25日至2022年5月5日,时限不少于10天。在公示期限内,凡对公示的激励对象或对其信息有异议者,可及时以书面或口头形式向公司监事会反映。

截至2022年5月5日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

2、关于公司监事会对拟激励对象的核查方式。公司监事会核查了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名单、身份证件、拟激励对象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拟激励对象在公司担任的职务。

二、监事会核查意见

根据《管理办法》、《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对拟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的公示情况结合监事会的核查结果,监事会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列入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2、激励对象均不存在下述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3、列入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与本次激励计划所确定的激励对象范围相符,均为公司(含合并报表子公司,下同)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激励对象中不包括公司监事、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4、激励对象的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致人重大误解之处。

综上,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列入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5月6日

证券代码:600410 证券简称:华胜天成 公告编号:2022-019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涉及仲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诉讼(仲裁)阶段:已受理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反诉被申请人(本诉申请人)

●涉案的金额:本诉金额(华胜天成诉IBM):82,633,201.52元,反诉金额(IBM反诉华胜天成):1,432,000美元,折合人民币9,814,152元

●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胜天成")预计本次公告的仲裁,目前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最终实际影响需以仲裁判决结果为准。公司将根据相关仲裁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21年11月20日公司披露了《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涉及仲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55。

近日,公司收到了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发来的本诉被申请人国际商业机器(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IBM")的反请求受理通知【(2022)中国贸仲京字第030652号】。有关情况如下:

一、反请求情况

本诉被申请人IBM对公司的仲裁反请求:

1.裁决华胜天成根据《软件许可协议》约定,提交自2015年至本案仲裁裁决作出前,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确认的,华胜天成及其"受让附属企业"销售、许可或以其他方式另行转让(合称"销售")的基于《软件许可协议》许可整合的全部中间件产品的全部毛收入,以及该产品的销售《摘要》,以计算其应向IBM支付的"持续给付的许可使用费";

2.裁决华胜天成支付《软件许可协议》项下欠付"持续给付的许可使用费"及约定逾期付款违约金,直至其付清全款之日止(具体金额须待华胜天成履行前述销售情况报告义务后计算);

3.裁决华胜天成支付《服务协议》项下欠付"服务费"1,391,000美元,折合人民币9,532,324元,"差旅和生活费用"41,000美元,折合人民币281,828元(以上款项按应付款日前一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美元兑换人民币的中间价折算),以及约定逾期付款违约金,直至其付清全款之日止;

4.裁决华胜天成承担IBM因本案所支付的全部维权费用,包括律师费、公证费等,总金额将在本案最后一次仲裁开庭时根据实际发生情况予以确认;

5.裁决华胜天成承担本案反请求全部仲裁费用。

二、上述案件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将依法进行应诉,切实维护公司合法权益。由于本案尚未审理裁判,对公司本期及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二)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对相关仲裁的进展情况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相关信息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7日

证券代码:003000 证券简称:劲仔食品 公告编号:2022-025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累计超过1%的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佳沃(青岛)现代农业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佳沃(青岛)现代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沃农业")《关于减持公司股份超过1%的告知函》,截至2022年5月5日,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其首次公开发行前并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票4,7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657%,根据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佳沃(青岛)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		
权益变动时间	2022年4月29日—2022年5月5日		
股票简称	劲仔食品	股票代码	003000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增持/减持股数(股)	增持/减持比例
A股	4,700,000	1.1657%
合 计	4,700,000	1.1657%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请注明)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71,280,000	17.6786%	66,580,000	16.512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1,280,000	17.6786%	66,580,000	16.512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2022年4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股东佳沃(青岛)现代农业有限公司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24,192,000股,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6%。其中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8,064,000股,即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2%;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16,128,000股,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4%。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特此公告。

信息披露义务人:佳沃(青岛)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2022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00707 证券简称:彩虹股份 编号:临2022-023号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2年陕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召开时间:2022年5月13日15:00-17:00

● 召开地点:全景路演网络平台(http://rs.p5w.net)

● 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一、说明会类型

为促进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增强上市公司信息透明度,加强与广大投资者沟通交流,进一步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公司将参加由陕西上市公司协会根据陕西证监局工作部署,联合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2022年陕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活动"。

二、说明会时间、方式

本次业绩说明会于2022年5月13日15:00~17:00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独立董事及相关高管人员将通过互动平台与投资者进行网络沟通和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加。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以登陆"全景路演"(网址:http://rs.p5w.net)参与本次活动。为保证高效沟通和交流,公司对本次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投资者可登录全景网"业绩说明会问题征集"(https://ir.p5w.net/zj)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特此公告。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六日

证券代码:600707 股票简称:彩虹股份 编号:临2022-024号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止2022年5月6日,咸阳市城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咸阳城投")持有本公司314,336,09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8.76%。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含本次)为157,00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的比例为49.95%。

一、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本公司于2022年5月6日接到持股5%以上股东咸阳城投函告,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万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咸阳城投	否	2,700	否	是	2022-5-5	2023-6-23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59%	0.75%	偿还债务

本次质押期限自2022年5月5日起,质押到期日为2023年6月23日,解除质押登记日期以主债权到期日为准,可提前终止。

2、本次质押股份不涉及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况。

3、截至公告披露日,咸阳城投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咸阳城投	314,336,098	8.76	130,000,000?	157,000,000	49.95	4.38	0	0	0	0

特此公告。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025 证券简称:航天电器 公告编号:2022-16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也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5月6日上午9: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6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6日9:15~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贵州省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红河路7号)。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王跃轩先生

6.会议通知:公司于2022年4月1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7.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0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51,242,78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5.5033%。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195,171,301 股(全部为无限售条件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3.1163%。

(2)股东参与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20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6,071,4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3870%。

(3)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投票的中小投资者20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6,071,4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3870%。注:中小股东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251,242,78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同意票56,071,48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二)审议并通过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251,242,78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同意票56,071,48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三)审议并通过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251,242,78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同意票56,071,48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四)审议并通过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251,242,78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同意票56,071,48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五)审议并通过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251,242,78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同意票56,071,48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六)审议并通过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251,242,78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同意票56,071,48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七)审议并通过公司《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由于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航天江南集团有限公司、贵州梅岭电源有限公司合计持有的195,171,301股回避表决。上述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本议案后,本次股东大会参加本议案投票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56,071,488股(全部为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持股),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56,071,48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董事长2021年度绩效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251,242,78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同意票56,071,48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251,240,78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2%;反对票2,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8%;弃权票0 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同意票56,069,48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4%;反对票2,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6%;弃权票0股。

四、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独立董事刘桥、胡北忠先生进行年度述职,并向本次股东大会提交了2021年度述职报告。

独立董事史际春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其委托独立董事刘桥先生在2021年度股东大会上宣读年度述职报告。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7日

证券代码:000835 证券简称:长动退 公告编号:2022-049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聘请股份转让服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动漫"或"公司")近日收到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的《关于为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指定临时股份转让服务机构的函》(公司部函【2022】第147号)。由于截止目前,公司仍未完成股份转让服务机构聘任工作,深交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第9.1.16条规定,指定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临时股份转让服务机构。

公司将根据《关于完善上市公司退市后监管工作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关于退市公司进入退市板块挂牌转让的实施办法》等的有关规定,尽快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相关协议,并积极配合办理公司股票在交易所摘牌后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退市板块挂牌转让的相关业务,包括办理交易所市场的股份退出登记、股份重新确认、退市板块的股份初始登记、股票挂牌及提供股份转让服务等事宜。

特此公告。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7日

证券代码:000835 证券简称:长动退 公告编号:2022-050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长城动漫")于近日获悉诉讼进展事项,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诉讼进展基本情况:

2021年12月2日、2022年1月1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刊载《关于子公司收到闲置土地调查通知书及解除成交确认通公司分别于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68)、《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2022-0007),披露了全资子公司滁州长城国际动漫旅游创意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滁州创意园")作为第三人参与浙江清风原生文化有限公司与滁州市人民政府的合同纠纷诉讼事项。公司于2022年5月5日收到安徽省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编号:(2022)皖11民终709号]。

二、诉讼案件基本情况:

上诉人	浙江清风原生文化有限公司
原审原告	滁州市人民政府
原审第三人	滁州长城国际动漫旅游创意园有限公司
受理机构	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案由	合同纠纷
案件简述	原审原、被告双方就滁州长城影视动漫旅游创意园项目于2013年4月11日签订《滁州长城影视动漫旅游创意园项目协议书》(以下简称:《项目协议书》),并于2019年8月29日签订《滁州长城影视动漫旅游创意园项目补充协议》(以下简称:《项目补充协议》)约定:"一、关于三期项目规划设计方案:乙方应在本补充协议签订之日起的60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有可行性的三期项目规划设计方案,方案要按照文化产业用地性质,结合整个文创园经营发展需要,同时注重一期、二期项目功能的完善,积极拓展旅游度假、休闲、民宿、康养等配套产业。所有项目必须由乙方自持,不得销售,出让。具体项目以规建委批准的方案为准。二、关于三期项目建设时间和投资额度:(一)双方约定,继续履行2016年5月4日三期2号地块(426亩)的土地成交确认,签订土地出让合同。(二)协议生效后,甲方给予办理三期2号地块(426亩)土地使用权证。乙方从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之日起3年内依法合规完成三期项目建设,其中文创项目投资不少于6亿元人民币。……第十条"其他优惠政策"第四项扶持奖励。设立双方共管账户,兑现的扶持资金打入共管账户,资金必须用于投资方在滁州的投资项目建设……。五、协议的解除:(一)乙方承诺的项目建设时间和投资额度不能按照补充协议执行的,甲方有权解除《项目协议书》及本补充协议。(二)乙方未按规划设计方案实施项目的,甲方有权解除《项目协议书》及本补充协议……。" 原审原告认为被告至今未履行《项目补充协议》约定的义务,其承诺的项目建设时间和投资额度、规划设计方案等均未能按照补充协议执行,遂请求安徽省滁州市南谯区人民法院判令解除双方于2019年8月29日签订的《滁州长城影视动漫旅游创意园项目补充协议》。 法院在案件审理过程中依职权追加滁州长城国际动漫旅游创意园有限公司为本案无独立请求权的第三人,经审理后判决解除原审原告滁州市人民政府与原审被告浙江清风原生文化有限公司于2019年8月29日签订的《滁州长城影视动漫旅游创意园项目补充协议书》(以下简称"《项目补充协议》")。案件受理费80元,由浙江清风原生文化有限公司负担。 本案经法院一审判决后,原审被告浙江清风原生文化有限公司不服判决结果提出上诉。
诉讼请求	1、判令撤销滁州市南谯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21)皖1103民初4052号民事判决,改判驳回滁州市人民政府诉讼请求或发回重审;2、滁州市人民政府承担一审、二审全部诉讼费用。

三、诉讼案件判决情况

根据安徽省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编号:(2022)皖11民终709号]判决如下:

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二审案件受理费80元,由被告浙江清风原生文化有限公司负担。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四、是否有其他尚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除本次披露的诉讼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五、案件可能产生的影响

针对本次法院二审判决结果,公司董事会将积极与律师研究下一步工作方案,积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公司将依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该诉讼事项对公司经营状况的影响以实际发生额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六、备查文件

1、安徽省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22)皖11民终709号《民事判决书》。

特此公告。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00463 证券简称:空港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2-040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5月6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天竺空港工业区B区裕民大街甲6号公司4层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95,040,2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5.013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韩剑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5,040,200	100	0	0	0	0

2、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5,040,200	100	0	0	0	0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相关公司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3.01议案名称:《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5,040,200	100	0	0	0	0

3.02议案名称:《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5,040,200	100	0	0	0	0

3.03议案名称:《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5,040,200	100	0	0	0	0

3.04议案名称:《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5,040,200	100	0	0	0	0

4、议案名称:《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5,040,200	100	0	0	0	0

5、议案名称:《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5,040,200	100	0	0	0	0

6、议案名称:《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5,040,200	100	0	0	0	0

7、议案名称:《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5,040,200	100	0	0	0	0

8、议案名称:《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5,040,200	100	0	0	0	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7,093,993	100	0	0	0	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194,286,907	100	0	0	0	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0	0	0	0	0	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753,293	100	0	0	0	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900	100	0	0	0	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195,039,300	100	0	0	0	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753,293	100	0	0	0	0
8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53,293	100	0	0	0	0
9	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53,293	100	0	0	0	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2为涉及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议案9为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方为北京空港经济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发公司),开发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为147,946,207股,在审议议案9时,开发公司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

律师:马佳敏律师、陈媛律师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上网公告附件

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 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5月6日

证券代码:603529 证券简称:爱玛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8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5月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天津市和平区大沽北路2号环球金融中心22层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92,891,19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1.360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由公司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事彭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对提交议案进行了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因工作及疫情原因,董事张剑、段华授权董事彭伟出席会议;独立董事王爱俭、孙广亮、徐浩然、董事张格格、刘建欣、方浩均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因工作及疫情原因,监事李琰、武履波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王春彦出席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2,888,593	99.9991	2,600	0.0009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1,967,400	99.6845	2,600	0.0008	921,193	0.3147

3、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1,967,400	99.6845	2,600	0.0008	921,193	0.3147

4、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1,970,000	99.6854	0	0.0000	921,193	0.3146

5、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1,967,400	99.6845	2,600	0.0008	921,193	0.3147

6、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1,953,300	99.6797	16,700	0.0057	921,193	0.3146

7、议案名称:关于为部分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1,967,400	99.6845	2,600	0.0008	921,193	0.3147

8、议案名称:关于申请2022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1,967,400	99.6845	2,600	0.0008	921,193	0.3147

9、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1,967,400	99.6845	2,600	0.0008	921,193	0.3147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薪酬情况及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1,938,600	99.6747	31,400	0.0107	921,193	0.3146

1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监事2021年度薪酬情况及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1,967,400	99.6845	2,600	0.0008	921,193	0.3147

1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1,967,400	99.6845	2,600	0.0008	921,193	0.3147

13、议案名称: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1,938,600	99.6747	31,400	0.0107	921,193	0.3146

14、议案名称: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1,938,600	99.6747	31,400	0.0107	921,193	0.3146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的议案	6,503,000	87.5920	0	0.0000	921,193	12.4080
6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6,486,300	87.3670	16,700	0.2249	921,193	12.4081
7	关于为部分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6,500,400	87.5569	2,600	0.0350	921,193	12.4081
10	关于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薪酬情况及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6,471,600	87.1690	31,400	0.4229	921,193	12.4081
13	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6,471,600	87.1690	31,400	0.4229	921,193	12.4081
14	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6,471,600	87.1690	31,400	0.4229	921,193	12.4081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7、12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

律师:杨雪、王彩虹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关于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5月7日